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NGDAO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99)

內幕消息 溢利減少

本公佈乃由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規定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欲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以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預期將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1.4百萬元減少約75%至85%。

董事會認為溢利減少主要是以下因素造成：

- (i) 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相比，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幅較小；
- (ii) 應付法律及專業費用有所增加；及
- (iii) 與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的利息開支有關的財務費用有所增加。

本公司仍在編製及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其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及董事會截至本公佈日期的可得資料之初步評估得出。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公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袁治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高玉貞先生(主席)、袁治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及胡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少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尹德勝先生、王殿杰先生、趙美然女士及李雪先生。

* 僅供識別